

春之讯

卢云龙



什么是春？春从何时开始？困扰我们的不在于没有答案，而是答案太多。“春，蠢也，动而生也。”汉代刘熙《释名》说，春季的特点是万物蠢动，萌芽复苏。按夏历，春节为春天之始，我们庆祝一元复始，万象更新——尽管月亮盈亏与季节流转毫无关系。世界上中国的四季更替最分明，因此中国人喜欢用春夏秋冬说事。用春秋两季代替一年四季，用春秋表示年代，用春秋形象地代替历史。用春秋代替一年、年月、年代、历史，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春秋两季是一年中最有标志性的季节。春花秋叶，满山如旗，夏与冬简直无法相比。学过地理常识的人都知道，由于我国大陆性气候特征显著，冬冷夏热，春天升温快，秋天降温也快，因此春秋两季特别短促，春秋两季加起来也就等于一个夏季或一个冬季的长度。这种气候特点，让我们的祖先对春秋之际自然界短促剧烈的变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而对于漫长的冬季和夏季则已经麻木。

本来春季短促就是我国春季的一大特点。可在安康，当杨柳依依、草长莺飞的时候，人们还没脱厚衣，不定哪一天，太阳一出来，嘭当一声，夏天就来临了。我曾在头一天还穿着毛衣，仅过了一天，早上脱毛衣，下午就是短衫了。古人不仅崇拜阳光，更擅长以自然现象提醒时序，每一季都有各自的风物标志。

春呢？谁是它的形象大使和发言人？按二十四节气，共有立春、雨水、惊蛰、春分、清明、谷雨属于春季。在气候学中，春季是指候平均气温 10℃至 22℃的时段。春天不是科学，春天是一种文化。春天是跟春耕、插秧、播种联系在一起的；春天是和草木萌生、鱼虫繁殖联系在一起的；春天的草绿花红是和冬天的万物蛰伏联系在一起的。因此，没有冬天也就无所谓春天。春天是关于新生的故事。人们梦寐以求的那些春天元素，温暖、雨水、绿叶、鲜花等等，都在这个时候出现。春天是开始，是希望，是一切可能性的展开。春天把一切都唤醒了。

我以为，春天总是让人浮想联翩，活泼好动——

立春

最先感到春的气息的，是蛰伏在泥土里的小虫。然而它们并未醒来，只是懒懒地伸伸脚，依然睡着。苏醒过来的，是

枯黄了一冬的草木，草叶虽没有转青，草根已变得温润鲜嫩，枯直的树枝也变得柔软而有弹性，且蠢动不安地冒出了芽苞，向人们传递着立春的消息。

宋人张栻有一首著名的诗《立春偶成》：“律回岁晚冰霜少，春到人间草木知。便觉眼前生意满，东风吹水绿参差”。是的，春天到人间，最早听到的是草木。春风像一双温暖的大手，反复地摩挲，终于让大地泛出生命的颜色，花草吐露出诱人的芬芳。

立春，在每年阳历 2 月 4 日前后，太阳到达黄经 315 度时开始，是农历一年中的第一个节气，也是二十四节气的之首。是四季时序的开始，更是万物复苏的标志。尽管历书上的立春，蕴含着一种难以言状的明朗性，过了年，春天就近了。但在立春这天，安康人总是要燃放上几声鞭炮的。打了春，脱了瘟，人不知春草知春。似乎给人一种提示：严冬过去了，春天可真要来临了。的确，当我推开窗子的时候，扑面而来的阳光的味道和泥土的气息。我知道这样的味道和气息里，蕴藏着关于生命的故事。

庄子说：“春日饮酒茹葱，以通五脏也。”立春无酒，农舍间会少了红发配额的醉翁，农民们也少了“把酒话桑麻”的谈兴。宋诗中提到立春饮的酒常是黄柑酿的。现在，北方人喝的是烧酒，南方人饮的是米酒。在这种等待真正意义上的春天的漫长过程中，大气中的自然运行却是非常复杂微妙。实际上，春天总是姗姗来迟，寒冬依然漫长。然而，千真万确，春天正在一步步走近，只是很难看到它会加快的脚步罢了。春天绝不是顺顺当地走来的，这就如同我们的人生路。

人到中年，对时令的变换显然不如年轻时那么敏感了。十多年前，我的眼睛还能捕捉住立春的第一撮柳芽。可近年来，感官迟钝得像长了厚厚的茧，直到新季节的脚步在身边徘徊很久以后，才在无意间蓦然发现，啊，春天来了。

雨水

当天空的云遇到冷气，就凝聚成水珠，水珠越聚越大，落向地面，就成了一首首的唐诗宋词。雨并不落下来，而是沾在衣裳、头发、行人口气、空气旷野里，是某种柔软的晨雾、水气、山岚的混杂；像吹散的蒲公英贪玩的花瓣，轻轻地四面八方聚

结、充盈，飘洒地缔结万物湿润的种子。这不是节气中的那个雨水，这是一场精心演奏的关于雨的音乐会现场氛围。

雨水和谷雨、小雪、大雪一样，都是反映自然降水现象的节气。在每年阳历 2 月 19 日前后，太阳到达黄经 330 度时开始。《群芳谱》中说：“雨水，阳气渐升，云散为水，如天雨也。”雨水节气的涵义是降雨开始，雨量渐增，在二十四节气的起源地黄河流域，雨水之前天气寒冷。但见雪花纷飞，难闻雨声淅沥，雨水之后气温一般可升至 0℃以上，雪渐少而雨渐多。

如果说立春宣告着春天已正式到来，那么雨水则宣告着冬天的行将结束。一月为春季之首，所以正月也叫“孟春”。寒冷的空气正变得温暖，雪花将要变成雨洒向人间。春天的雨，淅淅沥沥的又密又细，细如牛毛，密如线网，让人体会到“润物细无声”，同时春天的雨是春天温情的知己。春天的阳光给人以舒适感，而雨水给绿色的伙伴加了一些养料。

雨水到了。沾衣欲湿杏花雨。斜风吹着细雨，吹过河岸，吹过田间，吹过老屋前面的篱笆墙。一路过来，菜花、杏花、李花，次第开放。高远的天空，隐约听见大雁归来的欢鸣。

“问世间，情是何物？直教生死相许。”谁会想到，这缠绵悱恻的爱情，竟是写给春归的大雁。据说，旅途中的诗人无不好，遇着一个捕雁者，这个刚刚得手的猎人，竟有些忧伤。他捕杀了一只大雁。而另一只，已经挣脱了罗网，却不肯离去，在上空盘旋悲鸣，继而投地而死。诗人把这一对大雁埋在水边，同时留下了刻骨铭心的诗句。

或许你经历了一冬无雨的焦渴，苦闷与无奈，这时候的雨，一下就是两三天，细雨带着难以言说的感伤与美丽，随风潜入春夜，滋润万物生长，更有无数的人在深夜辗转悲鸣，久久不能入睡。可怜人，春雨贵如油的。看，像牛毛、像花针、像细丝，密密地斜织着，人家屋顶上全笼着一层薄烟，树叶开始变绿，小草儿也青得直逼你的眼。傍晚时候，开灯了，一点点黄晕的光，烘托出一片安静而平和的夜。此时，美妙的境界恐怕是尺牍里面那句滥调，所谓“春雨绵绵”，你尽可能地想那心事吧。春的流淌是靠春雨的纤绳拉动，才活泼起来的。随后，柳絮的千帆竞渡，把一个真真正正，完完全全的春天运进了人们心里。

惊蛰

惊蛰这个节气名叫得好，给人很多想象：春天里的雷声，是大自然的闹钟，唤万物起床，春雷阵阵打破冬日的宁静，更惊醒了蛰伏于泥土中大大小小昏睡的动物，还有那些想开放的花，想发芽的草，想繁茂的树。惊蛰是表证以动物活动为物候的节令，每年阳历 3 月 6 日前后，太阳到达黄经 345 度时开始。寒冷的冬天，蛰伏地冬眠的昆虫和小动物，因天气转暖，大地解冻，春雷始鸣而苏醒过来，开始出土活动，越冬的虫卵也开始孵化。唐代白居易诗：“震蛰虫蛇行，惊枯草木开”，描写的就是这个节气。记得小时候外婆教了我一个笨办法：从“冬至”开始数九，数到“九九”就进入了“惊蛰”。

古老相传，惊蛰过后不久，大鹰就会发现发现自己的嘴变得柔软无力，利爪也变得纤细柔弱。也许是万物繁衍生长的春天，不适宜捕杀，专于猎杀的它，暂时要做做预报播种的布谷鸟。

人们相信，在惊蛰的这一天，会有许许多多奇怪的事情发生。而引发这一切的，是一位长相古怪，脾气暴躁的雷神。雷神是周文王抱养的义子，名叫雷震子。他尖嘴鹰面，袒胸露腹，背上长有两只巨大的翅膀。惊蛰一到，他便开始巡视人间大地。他呵斥贪睡的小虫，叫醒冬眠的猛兽。

偶尔，还会挥动铁锤敲打某些不孝的儿女。在过去，惊蛰之前三天，官府就会派人摇着木铎，告诫城乡的百姓说：“雷将发声，有不注意自己言行举止的，对自己的孩子将会不利，必有凶灾”。木铎是一种有着木舌的铃铛，响声柔和悠远，官府在宣政施教之时缓缓将它摇动。《论语》中，就有“人把孔子比喻成木铎”。由此可见，就要木铎来提醒的惊蛰，大意不得。不但百虫的生态与一年四季的运行相契合，万物之灵的人类也要顺应天时，凡事才能收到事半功倍之效。

这几年，安康人能明显地感觉到了春雷的频繁出现。它标志着空气运动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这是生态好转后太阳辐射能转化和湿热空气带来的潜在能量加之充足的水汽储存引发的。因而惊蛰雷声，雨水必多。所以农谚说：“一日春雷三日雨”。紫阳民歌也唱道：惊蛰过，暖和和，蛤蟆老角唱山歌。

哦，冬去了的消息，是雷声告诉我的。

她的委屈和怨恨。他双唇颤抖，喉结滚动，泪水“刷”地涌出，全流进她的脖子，他把她抱得更紧了。懂事的孩子抬起通红通红的本子，默默放进爸爸已快放不下放通红通红本子的抽屉里，也扑过来咧嘴：“爸爸——”好像爸爸不是回来而是离别，马上去走很远很远的。

七

他和她终于和机关干部一样过上了周末。那天，人代会闭幕，他当选了领导。那年，孩子上高二，个头已远远超过他俩，脖子后面的痣越发黑亮。她圆圈的酒窝变成了椭圆，他茂密的头发果真被她拔得“前途一片光明”。

夜深，她继续盘弄他的痣她的弦，他还是弹奏她的酒窝他的琴。“人要能一直活该多好呀！”她突然冒出这么一句话打破沉静。“人都要死的，我比你大，我会先走的。”他逗她说。“不，要走一块走，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她学起电视里的台词来。“不，我先走吧。”“不嘛，我先走！”他和她都祝愿对方健康长寿，好不容易在一块了，发神经似的在皓月皎洁的夜晚捉摸般争起“死”。

八

他和她忙工作忙事业，没怎留意，孩子就大学毕业了。更让他和她想不到的没几年还给他们带回一个长着酒窝的洋媳妇，“我们两个一见钟情，前世相约的。”洋媳妇拥抱完他和她，就接着他们的儿子用夹生的中国话一字一字地表白。

“中国有个传说，我知道。他这颗痣，配我酒窝，天生一对！”他和她退休了才从一个外国女孩儿口里知道孟婆汤的故事。又一个暖暖的中秋，他和她搁下拐杖，坐到孙儿孙女刚坐过的吊椅上，八十高龄的他将一小把石榴粒儿递给她，她剥一颗葡萄塞进她的嘴里，天上的月亮羡慕地见证着这浪漫，不时地传递光和亮，把他们的身影烙在地球上。

“你先走！”她望着他似乎在祈求。“不，我后走！”他不置可否。亏得声音小，要是月亮听到这摸不着脑的话，恐怕不但熄灭光亮，连自己都要栽下来。它当然不明白了，自从他俩知晓有那么个传说，早就约定无论谁先，都不喝，哪怕受尽千万万劫水淹火炙磨折，等上千万年的轮回，来生也要在一块！他和她已不止一次犯傻“礼让”，都希望亲眼看着心爱的人长眠，亲手料理爱人的一切。

“我后走。”“不嘛，你先走！”俩“糊涂”又开始争起来了。这回，月亮明白了，使劲发出浑身的光和热，羡慕地瞧两糊涂不休止的争和吵……

他和她

王健春



她心甘情愿越干越甜。他每次回来，先抱儿子，孩童般逗乐，第二认真地擦拭她的吉他拨弄琴的弦。她为他端上淡淡绿茶，然后挑出换洗衣服，催他洗浴，希望冲去他所有劳累和烦恼。夜晚，他不停地抚摸她已粗糙的手，奢望因他的呵护使它马上恢复往日的细腻，她抽出双手拨弄他刚刚洗过还未干的头发，心疼地为他轻轻拔掉日渐增多的根根白发。她对他她说：“少做点，给我留点活儿。”她对他她说：“少操些心，头发都白了，别让我拔光了。”他一笑：“那我就‘前途’一片光明。”

儿子上学了，他任镇长了。她辅导完孩子功课，照例翻开日记本开始记录她的爱：“7月18日，星期六。雨还肆无忌惮地下，谁惹了似的。说好昨天回来，又食言了。前段时间抗旱，这些天又防汛，两月没回来。工作没完没了，老天怎么还要添乱？后天他生日，难道又不能一块过？老天啊！快晴吧，儿子想爸爸了。”

“叮铃铃……”急促的铃声打破寂静，她赶忙接电话生怕吵醒儿子。那嘈杂的语音里传来小刘语无伦次的慌张腔调：“镇长、镇长，他……住院了……”

她赶到时，他鼻孔插着管子，胳膊扎着针，头、腿、浑身缠着绷带！他为疏导群众被无情的泥石流掩埋了，众人把他抬上担架时，他已成泥血人。原本娇气胆小的她此时出奇的冷静，愣没在他的部下面前哭泣。

三天三夜，整整七十二小时，他终于睁开了依旧带血丝的眼睛。她及时给他做了个微笑，送上深深的生日亲吻。医生这时说了实话：“奇迹，真是奇迹！”小刘也开口了，镇里已在组织部借调他的档案准备掉词了。

一个月后，他笑着对她说：“阎王听说我是你的人，不敢收。”她霸道地说：“有姑奶奶在，谁敢动你一根毛！”

六

他从省城回来了，跨进门后喜滋滋地递上一个通红通红的本子。她像往常一样，调皮地抢过来，先睹为快，“抗洪英雄”四个大字映入眼帘，她触电似的手一抖，红本子落地了。她再也控不住，扑上去紧紧搂住他，“哇——”的一声，洪水暴发似的就止不住了，抽泣、哽咽、歇斯底里：“不要，不要！我……不……要……”他被她突如其来举动、毫无掩饰的哭喊震撼，他知道这悲切释怀的哭声是对他大难不死的后怕，是对组织认可的激动，当然也有

五

他从机关调到镇里了，一月回不了几次，孩子的起居全交给了她，她苦她累可

他认识她以前，心中的偶像就是她这样：纯真文静，高雅质朴；她认识他以前，心中的王子就是他这样：温文尔雅，睿智憨厚。

第一次送她回家，他惊呆了，她家竟是他家老宅！小时候爷爷带他来过。第二次送她回家，他发觉她没必要绕那么大的弯儿走这条巷，她娇羞地反问：“我不从这条巷走，你能遇见我吗？”末了又嗔怪：“我每次放慢脚步，可你追不上，害得我迟到好几次。”当他邀她到他宿舍时，她一眼就发现他上下班根本就不走她走的这条巷。他嘿嘿地笑：“看你进单位门了，我就往回跑，锻炼身体呗。你走得太慢，我也迟到好几次。”

四

燕子知了，树木花草，电闪雷鸣，风雨冰雪，风儿聆听了他们的窃窃情语，月光见证了他们的缠缠绵绵。他喜爱她那对小酒窝，常常痴迷傻傻地看她笑，他耿耿于怀，想象过多少种相遇相识的情景唯独没有想到相亲，而偏偏是古老而传统的相亲使他和她相识了，这难道命中注定？

葡萄熟了的季节，他挽她的手步入了神圣婚姻殿堂，她惊奇地发现，他的老家小桥流水人家，连门匾“翠茗山庄”都和她梦里一模一样。

她喜欢拨弄他胸前微微凸起的黑痣，像婴儿抚摸母亲。他喜好搂着她的脖子，指头轮换着轻轻地按她的小酒窝，象弹奏催眠曲哄她入睡。

他家铁树和他家桂树开得整条街、整个村都飘香的时候，他们的胖小子像“哪吒”整天吵闹不安分，搅得初为人父人母的他和她整天眼红红的像对兔夫妻。她搂着她的“小王子”女皇似的下着一道道圣旨，他小兔乖乖般地蹦蹦跳跳忙忙外。

他每天精心为她、为他，还有他做每一顿佳肴，耐心搓洗她和他生出的他生产的片子。他知晓儿子几点吃夜宵几点撒尿，夜深了，他熟练地冲泡奶粉，然后像她一样搂抱着孩子看小家伙贪婪吮乳，小家伙肉肉的小手竟也将他的胸前大痣当成妈妈。他嗔怪他不叫醒她，他诡秘地拍胸：“我也有！”她熟练地伸出她纤细的手心疼地拨弄他的痣她的“弦”：“讨厌！”

一

相传人死后，过了鬼门关便上了黄泉路，路上盛开者只见花不见叶的彼岸花，路尽头有一条河叫忘川河，河上有一座奈何桥，有个叫孟婆的女人守候在那里，给每个经过的路人递上一碗孟婆汤，凡是喝过孟婆汤的人就会忘却今生今世所有的牵绊了，无牵挂地进入六道，或为仙，或为人，或为畜。

孟婆汤又称忘情水，一喝便忘前世今生，可有人就是不愿喝，孟婆没办法只好答应他们，但在这些人身上做了记号，要么在脸上留下酒窝，要么在胸前或脖子后面点颗痣，这样的人，必须跳入忘川河，受水淹火炙的折磨等上千年才能轮回，转世之后会带着前世的记忆，带着那个“记号”寻找前世的恋人。

——他和她，大概就是这样，一切都是那么的自然和意外。

二

一次毛毛细雨中，他在一条不常走的小巷，偶然碰见了她——白色羽绒服，斜背吉他，虽没看清脸庞，但他感觉遇见了那个他一直守候的女神。他的心，柔柔地和她女孩儿一起走了。

每天期待着在相遇的地方再看到她，然而，天天期待，次次失望。再看到她时，厚厚的羽绒服已换成轻便的夹克了，那把吉他依旧遮掩了她美丽的身躯，凉风拂去，原本飘逸的长发更欢快了，伴着风前跳起了圆舞曲。他悄悄跟在她身后，像保镖似特务还躲躲闪闪，嗅着抚摸过她的风，吮吸着风给他带来的她的气和息，时而心跳时而脸红。

三

桃花落了荷花开了，摘了莲子桂花香，柑橘柿子争先染红了身躯迎新年。在父母的威逼催促下，他和她分别开始了第一次相亲。

两个极不情愿见对方的人在介绍人家里碰面了。是真的吗？他揉他的眼睛挠他的脑勺，不敢相信。她粉扑扑的小脸涨得通红，羞涩地低头摆弄衣角。他乐得都要哭了，只晓得傻笑。她喜得泪都溢出来了，懊悔应付差事没带给她自信的吉他，害得双手成了多余。介绍人瞅这情景，心中窃喜，想这月老红娘当的，还没怎的就成了电灯泡，招呼“喝茶、吃糖、嗑瓜子儿”后，便把偌大的空间留给了他俩。

正月十五刚过，年味还未散去，家乡的沟沟坡坡就又忙碌了起来，庄稼人开始忙活着新一年的农事，渴望着新一年的年景，他们就是这样年复一年为过年而耕耘劳作。

立春过后，细雨霏霏，河沟的溪水丰满了些，流动的声响欢快了些，坡坡坝坝那些田地湿漉漉，麦苗、油菜播落一身雪花，露出嫩绿的身姿，野菜、树叶吮吸湿润的地气，伸展出生绿的叶脉。绿色的田野里，牛耕人挖，热火朝天，翻新着一垄垄冬眠的土地，家粪、肥料一担一担挑到坡上，为土壤加足“马力”，挖出的窝子横一排，竖一行，小心翼翼把挑选好的洋芋、包谷种子放进窝里，然后施肥、掩土，等待破土生长。菜园子里更是精耕细作，那里长出来的菜蔬葱郁、瓜果繁茂，丰盈着饭桌。还要把猪圈舍打扫干净，买两头猪，孵些鸡仔，一把草，一瓢食，好生饲养，那可是过节过年不能少的主菜。

“田水沸如汤，背汗湿如发。”六月的天气好像红透的炭火燃烧，每片土地都宛如诗篇般展开，田里、地里一片繁忙的景象，五谷、杂粮在暑热中生长、成熟，这正是夏季农忙时节的独特韵味。割麦子、插秧苗最忙人，也最有仪式感。麦熟时候，阳光正燥，畦田坡地金黄一片，抢收的人群，割倒的麦垛，扬场的院坝，转动的风车，装晒的簸箕，到处都是火热和忙碌的场景，一弯水田坝里，耕牛来回犁耙，男男女女挤挤挨挨，抛洒的秧苗把子溅起泥水点，欢声笑语溢满田间，人们头顶烈日，卷起裤腿，猫腰背背，双手并用把苗子飞快插入秧田里，水平如镜的田中顿时青苗成行。庄稼人最在乎头上的天气和地里的墒情，姜家沟那一汪溪水顺着沟渠渗进坡地，小湾的一股清泉沿着竹视流入秧田，水分足，才能长势旺。炎热的太阳下，地面上火烤一样，水田里都冒出了热气，庄稼人哪顾得上这些，头戴草帽，腰挂汗巾，除草、施肥、垒土、薅秧，晒得汗流浹背，肤色古铜一般，眯着眼睛种子扎根，扬花、抽穗，望着满坡庄稼拔节、生长、结实，身上火辣辣的，心头热乎乎的。一池莲藕，荷叶如盖，水草青青，花苞娇艳，蛙声抖动着水波粼粼，是夏日里最美的风景，浓荫的树林子里，牛哞声声，知了嘈嘈，吆喝阵阵，是这片土地上最动听、最绵长的声腔。

“新筑场泥镜面平，家家打稻趁霜晴；笑歌声里轻雷动，一夜连枷响到明。”秋天，村庄、田野是丰富多彩、厚实富足的，广袤的田地里，庄稼们整齐地排列着，仿佛在丰收献礼。包谷结出了饱满硕大的玉米棒子，稻谷摇曳着沉甸甸的穗头，高粱涨红了脸蛋压弯了腰，芝麻龇牙咧嘴笑开了花。这是一个收获的季节，这是一个喜悦的时刻。柿子红了，橘子黄了，板栗破壳了，农民们辛勤的汗水换来了满满的回报，他们穿梭在田间地头，收割着自己的劳动果实，脸上洋溢着憨憨的笑容。院坝里、屋坎上、房檐下晒满了黄灿灿的玉米、谷子、黄豆、芝麻，还有红艳艳的柿子、枣儿、辣椒，早上跟着朝阳抬出去，晚上伴着夕阳收进屋，直晒得脆爽干透，红红火火，把粮食装进仓，果木藏进箱，庄稼人笑了；“庄稼、庄稼”，装到家里才叫踏实哩。

寒风刮过，雪花飘落，少不了的是一塘红通通的炉火，过年就从一碗热气腾腾的腊八粥开始了。农户人家都要撵在下雪前拾掇柴火，柴堆成垛，柴垒成墙，这一冬就温暖又红火。大年三十最热闹，无论山高路远，无论冰天雪地，在外奔波的人儿回来了，红红的对联贴起来，红红的灯笼挂上了，红红的火炉燃起来，拜过祖宗、祭罢天地，一家老小喜笑颜开坐在一起，品尝餐桌上的美味佳肴，品味年夜饭的浓浓温情，回望这一年的不容易和小惊喜，分享这一年走过的风景和收获的成果，都是祥和的氛围。

开翌年的第一缕朝阳升起，又迎来了崭新的一年，人们翘首以望，开门纳新，一时间鞭炮齐鸣，火光冲天，汇成欢乐一片，共同祝愿年年岁岁平平安安、事事如意，一年更比一年好。过年，作为传统节日，更是一个文化符号，代表着团圆和谐、祝福和希望，周而复始，年复一年。

老家年味

周高东

我的老家在汉滨区早阳镇早阳村，汉江穿境而过，川阔平畴，日出即照，也是庄稼最早成熟的地方，印象里老家过年最有年味儿。小时候年味儿是一种期盼，那时过年是对品尝美食的向往，是盼在外务工父母回家团聚以及为我们带回新年的新衣服。

进入腊月，乡村道路上的车多了，集市上的人也多了，街道两旁挂满了春联、年画、灯笼，各种商品琳琅满目，商贩吆喝着叫卖。父亲带着我们开始大扫除，母亲开始准备各种美食：蒸馍馍，寓意蒸蒸日上；腌鱼，寓意年年有余；包饺子，象征元宝，象征财富；年糕，谐音年高；汤圆，象征团圆和美，在元宵节食用。

年味很大程度上体现在餐桌上，到了除夕那天，母亲还是忙忙碌碌停不下来。每一道菜都蕴含着母亲的付出，也蕴含着美好的寓意。小时候虽然吃的饭菜简单，住的房子破旧，但是家人都能够团聚，无论多远，过年时都尽量回到老家与家人团聚。除夕夜的年夜饭是一年中最重要的一顿饭，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分享母亲准备的美食、交流感情，这种团圆饭是许多人一生中最为珍贵的时刻。

长大后，年味儿是一种回忆。由于医院工作的特殊性，每年春节都要值班，与家人的团聚少了很多。随着兄弟们都在市区买了新房，我们很少回到老家一起过年，老家的房子逐渐破败，不能住人。人到中年对老家不免眷恋思念，2023年我们对老家的老房子进行了翻修，从此我们兄弟几家每年过年都回老家团聚，回去后，在春节期间互相拜年问候，增强了邻里感情。老家的年确实别有一番风味，它承载着许多人的童年记忆和家庭情感。在老家过年，体验到最传统、最地道的春节习俗。

尽管岁月流逝，许多事情已经改变，但那份纯真的快乐与温暖从未远离，无论走到哪里，都能感受到来自家的呼唤，那是一种用鼻子无法闻到的年味。随着时代的发展，过年的形式也在不断创新。线上拜年、电子红包等方式逐渐流行起来，在保留传统的同时也增添了新的乐趣；但回到老家过年能够远离城市的喧嚣，老家通常更加宁静，可以让人们远离日常生活的压力，在大自然中放松心情，享受难得的闲暇时光。



赖家斌